**附件2**

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 名** |  | **身份证号码** |  |
| **学校（单位）名称** |  | **手机号码** |  |
| **本人承诺：**  **1.本人没有被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。**  **2.本人过去21天没有港台地区和国外旅居史。**  **3.本人过去14天内没有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（市、区）和直辖市、省会城市所在街道旅居史。**  **4.本人过去14天内没有已公布本土新增感染者但暂未划定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（市、区）和直辖市、省会城市所在街道旅居史。**  **5.本人没有正在被实施居家或集中隔离。**  **6.本人过去14天内没有与来自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有密切接触。**  **7.本人目前没有发热、咳嗽、乏力、胸闷等十类新冠肺炎相关症状。**  **本人对提供的以上健康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，如因信息不实引起疫情传播和扩散，愿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。**  **承诺人：**  **年 月 日** | | | |

说明：

1.官方当日最新发布数据，各省份确诊病例数可登录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查询。

2.法律责任：根据《刑法》第三百三十条规定：拒绝执行卫生防疫机构依照传染病防治法提出的预防、控制措施的，引起甲类传染病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；后果特别严重的，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
3.承诺书落款时间应为面试资格审查当日。